

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A 股股票上市公告书

(注册地址: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崑崙山 229 号)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新疆有色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若新疆有色未依法予以赔偿,自上述赔偿义务成立之日后第三十一日至新赔偿义务依法赔偿损失的相关承诺履行完毕,新疆有色将不得领取在上述期间所获得的发行人的分红;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七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3.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其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若其违反该等承诺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后 30 天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若其违反上述承诺,其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给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赔偿义务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或津贴,如其届时持有发行人股份,则还将转让接受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直至其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14. 互联网网址: www.w-r-g.cn
15. 电子邮箱: wrgold@w-r-g.cn
16. 董事会秘书: 杨志
17.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 董事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之日,本公司共有董事 9 名,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姓名	任期期间
郭海安	董事长	新疆有色	2014 年 9 月—2017 年 9 月
胡存元	副董事长	新疆有色	2014 年 9 月—2017 年 9 月
赵建峰	董事	新疆有色	2014 年 9 月—2017 年 9 月
郝富平	董事	新疆有色	2014 年 9 月—2017 年 9 月
齐晋强	董事	新疆有色	2014 年 9 月—2017 年 9 月
刘辉	董事	烟台黄金	2014 年 9 月—2017 年 9 月
吕茂才	独立董事	新疆有色	2014 年 9 月—2017 年 9 月
郝本源	独立董事	新疆有色	2014 年 9 月—2017 年 9 月
赵刚	独立董事	新疆有色	2014 年 9 月—2017 年 9 月

(1) 保荐机构承诺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 发行人律师承诺
发行人律师北京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承诺:“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 审计机构承诺
审计机构、验资机构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承诺:“因本所为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 监事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之日,本公司共有监事 5 名,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选举情况	任期期间
牛新华	监事会主席	201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2014 年 9 月—2017 年 9 月
叶新国	股东代表监事	201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2014 年 9 月—2017 年 9 月
郑明睿	股东代表监事	201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2014 年 9 月—2017 年 9 月
刘玉卿	职工代表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2014 年 9 月—2017 年 9 月
徐洲	职工代表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2014 年 9 月—2017 年 9 月

(4) 证券服务机构承诺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5. 发行人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公司将严格履行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及投资者监督。

1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票、债券情况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之日,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均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之日,本公司未曾发行过公司债券。

(一) 如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涉及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履行程序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不得进行再融资;
3. 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离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4. 不得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动;

(一) 发行人控股股东
本次发行前,新疆有色合计持有本公司 44,625 万股股份,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87.50%,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新疆有色前身是根据中苏友好同盟互助条约于 1950 年成立的中苏有色金属贵金属股份公司,是新中国成立后最早的中外合资企业之一,1955 年,更名为新疆有色金属工业公司,隶属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和国家有色金属管理局,2000 年,下划至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管理。2002 年,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新疆有色金属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批复》(新政函[2001]131 号)批准,以 2000 年 7 月下放自治区管理的原中央直属 13 家有色金属企业单位资产设立新疆有色,设立时注册资本人民币 22,703.39 万元。
新疆有色是以有色金属、稀有金属及非金属开发为主,集采矿、选矿、冶炼、加工、科研设计、机械制造、建筑安装、商贸物流及物资进出口、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产供销相结合,为一体的大型企业集团。目前法定代表人为郭海安,注册地址为乌鲁木齐友好路 4 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79,525,444 元。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新疆有色经审计的合并口径下总资产为 20,005,697,009.74 元,所有者权益为 11,690,048,291.04 元,2013 年净利润为 156,217,082.26 元。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新疆有色经审计的母公司口径下总资产为 5,652,338,627.48 元,所有者权益为 5,506,958,849.36 元,2014 年 1-6 月净利润为 92,616,242.07 元。

(二)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新疆国资委持有新疆有色 100%股权,新疆国资委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3. 控股股东情况
1. 本次发行前公司的股本结构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的总股本为 510,000,000 股,本次发行股数为 126,000,000 股。
根据《境内证券市场非公开融资试点实施暂行办法》(证监会公告[2009]94 号)的有关规定,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其国有需承担担保或担保金转回国有所有的资产。经新疆国资委《关于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国有股权转回国有所有权的批复》(新政国资发[2011]547 号)确认,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新疆有色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 10%的股份将其持有的 12,600,000 股本公司股份转回至担保金。
本次发行前后本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新疆有色	446,250,000	87.50%	433,650,000	68.18%
鹏源基金	22,312,500	4.38%	22,312,500	3.51%
股权投资	12,750,000	2.50%	12,750,000	2.00%
陕西鸿源	7,968,750	1.56%	7,968,750	1.25%
中博置业	7,968,750	1.56%	7,968,750	1.25%
诺尔矿业	7,968,750	1.56%	7,968,750	1.25%
湖南力世	4,781,250	0.94%	4,781,250	0.75%
社保基金	-	-	12,600,000	1.98%
社会公众	-	-	126,000,000	19.81%
合计	510,000,000	100.00%	636,000,000	100.00%

注:发行后每股比例直接相加合计数值与 100.00% 略有差异,该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2. 本次发行后上市前的股东户数 103,756 户,持股数量前 10 名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新疆有色金属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33,650,000	68.18%
2	鹏源科技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2,312,500	3.51%
3	重庆聚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750,000	2.00%
4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	12,600,000	1.98%
5	新疆诺尔矿业有限公司	7,968,750	1.25%
6	陕西鸿源实业有限公司	7,968,750	1.25%
7	陕西鸿源实业有限公司	7,968,750	1.25%
8	湖南力世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4,781,250	0.75%
9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488,000	0.08%
1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457,000	0.07%

(三) 交易所同意股票上市文件的文号
本公司 A 股股票上市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5)15 号。
2. 股票上市概况
(一)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 上市时间:2015 年 1 月 22 日
(三) 股票简称:西部黄金
(四) 股票代码:601069
(五) 本次公开发行后的总股本:63,600 万股
(六) 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12,600 万股
(七) 本次上市的非流通股限制及锁定的股票数量:本次发行中网下投资者配售的 1,260 万股股份和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的 11,340 万股股份无流通股限制及锁定安排。
(八) 本次发行后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本次上市发行的其他锁定期安排请参见本上市公告书之“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九)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十) 上市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 第三节 发行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 英文名称:Western Region Gold Co., Ltd.
3. 注册地址: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崑崙山 229 号
4. 成立日期:2002 年 5 月 14 日
5.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日期:2011 年 9 月 27 日
6. 法定代表人:郭海安
7. 注册资本:510,000,000 元(本次发行前)
8. 实收资本:510,000,000 元(本次发行前)
9.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黄金、铂矿石、铁矿采选;普通货物仓储。一般经营项目:黄金、冶炼、深加工;黄金产品、铂矿石、铁矿石、水泥销售;有色金属的生产与销售。
10. 主营业务:黄金采选及冶炼,同时从事铁矿采选以及有色金属的生产。
11. 所属行业:有色金属采选业
12. 联系电话:0991-3787510
13. 传真号码:0991-3705167

注:发行后每股比例直接相加合计数值与 100.00% 略有差异,该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2. 本次发行后上市前的股东户数 103,756 户,持股数量前 10 名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新疆有色金属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33,650,000	68.18%
2	鹏源科技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2,312,500	3.51%
3	重庆聚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750,000	2.00%
4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	12,600,000	1.98%
5	新疆诺尔矿业有限公司	7,968,750	1.25%
6	陕西鸿源实业有限公司	7,968,750	1.25%
7	陕西鸿源实业有限公司	7,968,750	1.25%
8	湖南力世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4,781,250	0.75%
9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488,000	0.08%
1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457,000	0.07%

(三) 交易所同意股票上市文件的文号
本公司 A 股股票上市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5)15 号。
2. 股票上市概况
(一)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 上市时间:2015 年 1 月 22 日
(三) 股票简称:西部黄金
(四) 股票代码:601069
(五) 本次公开发行后的总股本:63,600 万股
(六) 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12,600 万股
(七) 本次上市的非流通股限制及锁定的股票数量:本次发行中网下投资者配售的 1,260 万股股份和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的 11,340 万股股份无流通股限制及锁定安排。
(八) 本次发行后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本次上市发行的其他锁定期安排请参见本上市公告书之“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注:发行后每股比例直接相加合计数值与 100.00% 略有差异,该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2. 本次发行后上市前的股东户数 103,756 户,持股数量前 10 名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新疆有色金属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33,650,000	68.18%
2	鹏源科技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2,312,500	3.51%
3	重庆聚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750,000	2.00%
4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	12,600,000	1.98%
5	新疆诺尔矿业有限公司	7,968,750	1.25%
6	陕西鸿源实业有限公司	7,968,750	1.25%
7	陕西鸿源实业有限公司	7,968,750	1.25%
8	湖南力世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4,781,250	0.75%
9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488,000	0.08%
1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457,000	0.07%

(三) 交易所同意股票上市文件的文号
本公司 A 股股票上市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5)15 号。
2. 股票上市概况
(一)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 上市时间:2015 年 1 月 22 日
(三) 股票简称:西部黄金
(四) 股票代码:601069
(五) 本次公开发行后的总股本:63,600 万股
(六) 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12,600 万股
(七) 本次上市的非流通股限制及锁定的股票数量:本次发行中网下投资者配售的 1,260 万股股份和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的 11,340 万股股份无流通股限制及锁定安排。
(八) 本次发行后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本次上市发行的其他锁定期安排请参见本上市公告书之“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注:发行后每股比例直接相加合计数值与 100.00% 略有差异,该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2. 本次发行后上市前的股东户数 103,756 户,持股数量前 10 名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新疆有色金属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33,650,000	68.18%
2	鹏源科技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2,312,500	3.51%
3	重庆聚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750,000	2.00%
4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	12,600,000	1.98%
5	新疆诺尔矿业有限公司	7,968,750	1.25%
6	陕西鸿源实业有限公司	7,968,750	1.25%
7	陕西鸿源实业有限公司	7,968,750	1.25%
8	湖南力世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4,781,250	0.75%
9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488,000	0.08%
1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457,000	0.07%

(三) 交易所同意股票上市文件的文号
本公司 A 股股票上市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5)15 号。
2. 股票上市概况
(一)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 上市时间:2015 年 1 月 22 日
(三) 股票简称:西部黄金
(四) 股票代码:601069
(五) 本次公开发行后的总股本:63,600 万股
(六) 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12,600 万股
(七) 本次上市的非流通股限制及锁定的股票数量:本次发行中网下投资者配售的 1,260 万股股份和网上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的 11,340 万股股份无流通股限制及锁定安排。
(八) 本次发行后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本次上市发行的其他锁定期安排请参见本上市公告书之“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注:发行后每股比例直接相加合计数值与 100.00% 略有差异,该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2. 本次发行后上市前的股东户数 103,756 户,持股数量前 10 名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拟募集资金(万元)	项目备案情况		
1	政务云应用平台的研发项目	9,270.17	7,543.06	5,181.49	0.0888	国家发改委(2014) 020203
2	智慧型平安城市研发项目	10,620.08	8,120.08	5,806.62	4,813.36	国家发改委(2014) 020204
3	智慧型平安城市的实施项目	3,981.02	3,981.02	2,321.63	1,659.39	国家发改委(2012) 020201
4	智慧型平安城市综合运营平台升级项目	7,068.09	5,068.09	4,016.12	3,051.97	国家发改委(2014) 020202
5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设项目	5,466.85	5,466.85	4,129.89	1,336.97	国家发改委(2012) 020204
6	营销网络与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4,728.90	4,728.90	2,528.18	2,200.73	国家发改委(2012) 020202
合计		41,135.11	34,908.00	23,983.93	17,151.20	

如果实际募集资金不足以完成上述投资计划,不足部分公司将自筹解决。为防范市场风险,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对上述项目进行了先期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将置换上述项目所使用的自筹资金。
3.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 30,994,948.16 元对政务云应用平台项目、智慧型平安城市综合运营平台项目、支持国产化的党委会信息解决方案项目、智慧型平安城市综合运营平台升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营销网络与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进行了部分投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注:发行后每股比例直接相加合计数值与 100.00% 略有差异,该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2. 本次发行后上市前的股东户数 103,756 户,持股数量前 10 名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拟募集资金(万元)	项目备案情况		
1	政务云应用平台的研发项目	9,270.17	7,543.06	5,181.49	0.0888	国家发改委(2014) 020203
2	智慧型平安城市综合运营平台升级项目	10,620.08	8,120.08	5,806.62	4,813.36	国家发改委(2014) 020204
3	支持国产化的党委会信息解决方案项目	3,981.02	3,981.02	2,321.63	1,659.39	国家发改委(2012) 020201
4	智慧型平安城市综合运营平台升级项目	7,068.09	5,068.09	4,016.12	3,051.97	国家发改委(2014) 020202
5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设项目	5,466.85	5,466.85	4,129.89	1,336.97	国家发改委(2012) 020204
6	营销网络与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4,728.90	4,728.90	2,528.18	2,200.73	国家发改委(2012) 020202
合计		41,135.11	34,908.00	23,983.93	17,151.20	

如果实际募集资金不足以完成上述投资计划,不足部分公司将自筹解决。为防范市场风险,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对上述项目进行了先期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将置换上述项目所使用的自筹资金。
3.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 30,994,948.16 元对政务云应用平台项目、智慧型平安城市综合运营平台项目、支持国产化的党委会信息解决方案项目、智慧型平安城市综合运营平台升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营销网络与服务体系建设项目进行了部分投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注:发行后每股比例直接相加合计数值与 100.00% 略有差异,该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2. 本次发行后上市前的股东户数 103,756 户,持股数量前 10 名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拟募集资金(万元)	项目备案情况		
1	政务云应用平台的研发项目	9,270.17	7,543.06	5,181.49	0.0888	国家发改委(2014) 020203
2	智慧型平安城市综合运营平台升级项目	10,620.08	8,120.08	5,806.62	4,813.36	国家发改委(2014) 020204
3	支持国产化的党委会信息解决方案项目	3,981.02	3,981.02	2,321.63	1,659.39	国家发改委(2012) 020201
4	智慧型平安城市综合运营平台升级项目	7,068.09	5,068.09	4,016.12	3,051.97	国家发改委(2014) 020202
5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设项目	5,466.85	5,466.85	4,129.89	1,336.97	国家发改委(2012) 020204
6	营销网络与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4,728.90	4,728.90	2,528.18	2,200.73	国家发改委(2012) 020202
合计		41,135.11	34,908.00	23,983.93	17,151.20	

证券代码:603636 证券简称:南威软件 公告编号:2015-005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5 年 1 月 19 日在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南威大厦 2 号楼 22 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15 年 1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兼总经理王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 30,994,948.16 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且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详细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公告编号:2015-006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标的为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授权经理层负责理财事宜,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6 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且保荐机构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公告编号:2015-007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经理层具体实施上述理财事宜,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6 个月内有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公告编号:2015-008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公告编号:2015-009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事项》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公告编号:2015-010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设立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公告编号:2015-011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对福州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南威软件有限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根据公司管理层的建议,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将福建南威软件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000 万元增加到人民币 3,000 万元。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公告编号:2015-012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福州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